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njour Holdings Limited**

**卓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3)

##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公告

卓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獲悉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陳健文先生(「**控股股東**」)已簽立一項以JL Investments Capital Limited為受益人(「**承質押人**」)的股份質押契據，據此，控股股東已將1,577,287,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44.90%)質押，作為承質押人根據一項貸款協議向控股股東提供一筆金額為10,000,000港元貸款的擔保。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各承質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於本公告日期，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3.89%。

由於質押股份並非用作擔保本公司的債務或擔保本公司的保證或其他責任上支持，因此不屬上市規則第13.17條範圍之內。

承董事會命  
卓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陳健文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健文先生、尹焯強先生及趙麗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志成先生、李冠群先生及甄灼寧先生。